

关于申报 2023-2025 年 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加强和创新社科研究基地建设，整合社科研究力量，发挥各学科专业优势，深入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可持续研究，市社科联决定对我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实行动态管理，采取重新申报的方式，对我市原有社会科学研究基地进行重新审核、认定，并增设新的社会科学研究基地。根据《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现将 2023-2025 年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的审核和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级别认定

市级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依法设立、运行稳定规范的实体性研究机构，有独立办公场所和必备基础设施。

（二）长期关注和研究日照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问题，有明确的研究领域。

（三）在某一研究领域拥有一定的专业研究力量和专业研究成果，有 1-2 名具有较大影响的学术带头人，具备结构合理的核心团队。

（四）专职研究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；兼职研究人员在研究基地工作期间承担研究项目不少于 1 项；应聘任 1-2 名专职管理人员。

(五) 有稳定可持续的资金来源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(一) 各部门、各单位严格按照《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管理办法(试行)》相关规定,切实做好推荐工作。

(二) 原有的市社科研究基地或符合申报条件的研究机构,按要求填写《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申报表》,统一报送材料至科研处。

(三) 原有的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不参加本次审核认定的,视为自动放弃。

(四) 申报日期截止到2023年4月17日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《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申报表》纸质版一式七份,整套材料须用文件袋装好,并报送至科研处办公室;同时,发送电子版汇总表一份至科研处邮箱。

联系人:惠建国、付红,联系电话:8109017;办公室:学综楼223;电子邮箱:shanwaikyc@swut.edu.cn。

- 附件: 1. 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管理办法(试行)
2. 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申报表
3. 日照市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申报统计表

科研处

2023年3月29日